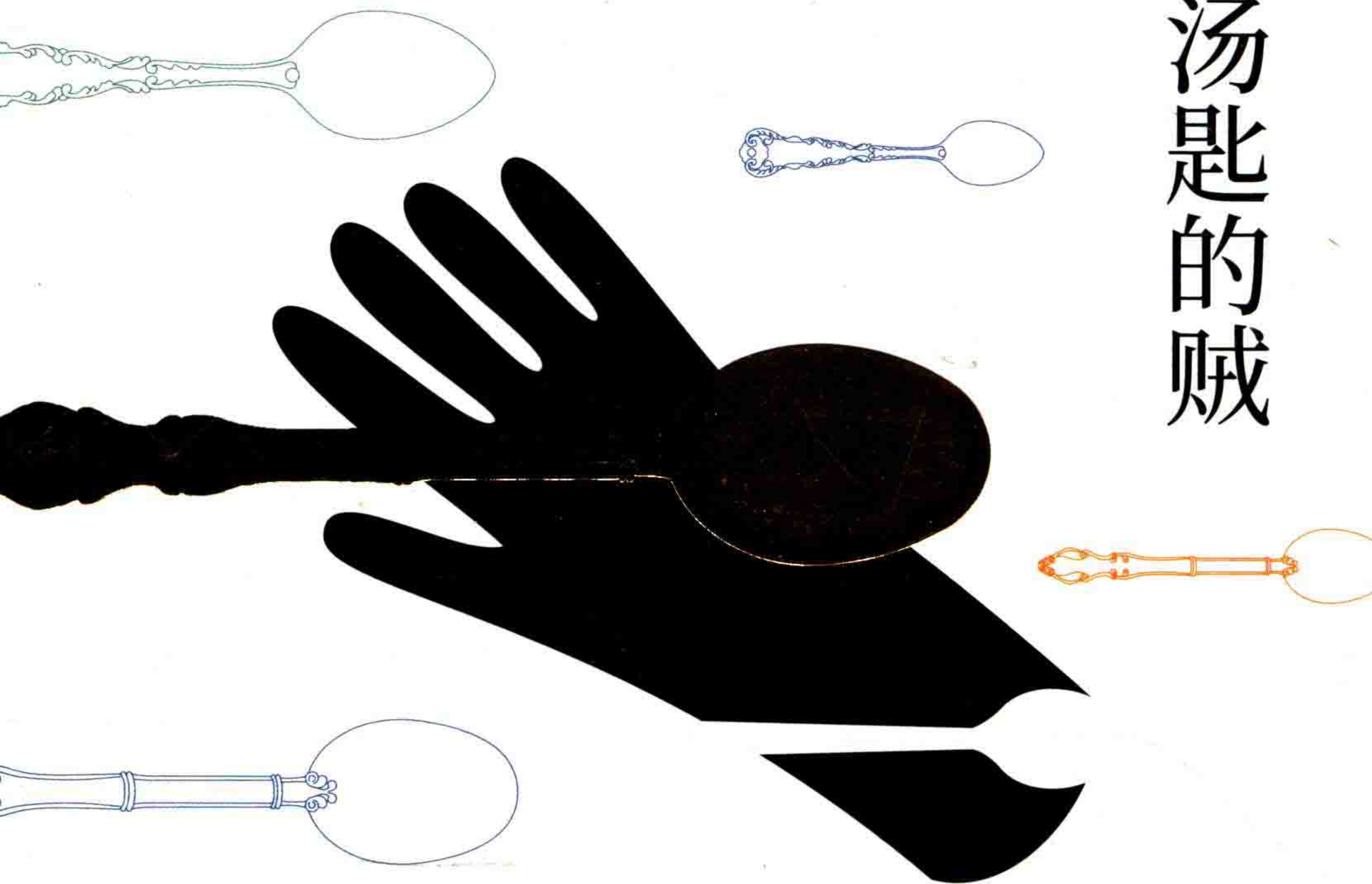


(美) 劳伦斯·布洛克 著 屠珀 译

数汤匙的贼



The Burglar
Who Counted the Spoons
LAWRENCE BLOCK

雅贼系列之十一

数汤匙的贼

The Burglar Who Counted the Spoons

(美) 劳伦斯·布洛克 著

屠珀 译

新 星 出 版 社 NEW STAR PRESS

The Burglar Who Counted the Spoons

by Lawrence Block

This edition Published by agreement with the author c/o Baror International, Inc.
through the Chinese Connection Agency, a division of The Yao Enterprises, LLC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2018 New Star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数汤匙的贼 / (美) 劳伦斯·布洛克著; 屠珀译. -- 北京: 新星出版社, 2018.4

ISBN 978-7-5133-2071-9

I. ①数… II. ①劳… ②屠…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34566 号



谢刚 主持

数汤匙的贼

(美) 劳伦斯·布洛克 著 屠珀 译

责任编辑: 王 欢

特约编辑: 郑 雁

责任印制: 李珊珊

责任校对: 刘 义

装帧设计: 周伟伟

出版发行: 新星出版社

出 版 人: 马汝军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网 址: www.newstarpress.com

电 话: 010-88310888

传 真: 010-88310899

法律顾问: 北京市岳成律师事务所

读者服务: 010-88310811 service@newstarpress.com

邮购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印 刷: 北京玥实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910mm × 1230mm 1/32

印 张: 11.25

字 数: 178千字

版 次: 2018年4月第一版 2018年4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33-2071-9

定 价: 49.00元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 阅读之前 没有真相

午夜文库

劳伦斯·布洛克

雅贼系列



劳伦斯·布洛克 Lawrence Block (1938—)

享誉世界的美国侦探小说大师，当代硬汉派侦探小说最杰出的代表。他的小说不仅在美国备受推崇，还跨越大西洋，征服了自诩为侦探小说故乡的欧洲。

侦探小说界最重要的两个奖项，爱伦·坡奖的终身成就奖和钻石匕首奖均肯定了劳伦斯·布洛克的大师地位。此外，他还曾三获爱伦·坡奖，两获马耳他之鹰奖，四获夏姆斯奖（后两个奖项都是重要的硬汉派侦探小说奖项）。

劳伦斯·布洛克的作品，主要包括四个系列：

马修·斯卡德系列：以一名戒酒无执照的私人侦探为主角；

雅贼系列：以一名中年小偷兼二手书店老板伯尼·罗登巴尔为主角；

伊凡·谭纳系列：以一名朝鲜战争期间遭炮击从此睡不着觉的侦探为主角；

奇波·哈里森系列：以一名肥胖、不离开办公室、自我陶醉的私人侦探为主角。

此外，布洛克还著有杀手约翰·保罗·凯勒系列。

劳伦斯·布洛克生于纽约布法罗，现居纽约，已婚，育有二女。

劳伦斯·布洛克作品年表

- 1966 《睡不着觉的密探》
- 1976 《父之罪》《在死亡之中》
- 1977 《谋杀与创造之时》《别无选择的贼》
- 1978 《衣柜里的贼》
- 1979 《喜欢引用吉卜林的贼》获尼禄·沃尔夫奖
- 1980 《研究斯宾诺莎的贼》
- 1981 《黑暗之刺》
- 1982 《八百万种死法》
- 1983 《像蒙德里安一样作画的贼》
《八百万种死法》获夏姆斯奖
- 1986 《酒店关门之后》
- 1987 《酒店关门之后》获马耳他之鹰奖
- 1989 《刀锋之先》
- 1990 《到坟场的车票》
《刀锋之先》获夏姆斯奖
- 1991 《屠宰场之舞》
- 1992 《行过死荫之地》
《到坟场的车票》获马耳他之鹰奖
《屠宰场之舞》获夏姆斯奖、爱伦·坡奖
- 1993 《恶魔预知死亡》
- 1994 《一长串的死者》
《交易泰德·威廉姆斯的贼》
- 1995 《自以为是鲍嘉的贼》
《一长串的死者》获爱伦·坡奖
- 1997 《向邪恶追索》《图书馆里的贼》
- 1998 《每个人都死了》《杀手》
- 1999 《麦田贼手》《黑名单》
- 2001 《死亡的渴望》
- 2003 《小城》
- 2004 《伺机下手的贼》
- 2005 《繁花将尽》
- 2011 《一滴烈酒》
- 2013 《数汤匙的贼》

鲍斯威尔：我是说，他认为善恶之间没有明显界限。

约翰逊：先生，他要是口是心非，就是在说谎；我不认为骗子有什么值得称赞的。但如果他确实认为善恶毫无区别，那等他离开屋子，我们就得好好数一数汤匙了。^①

^①引自《约翰逊传》，作者詹姆士·鲍斯威尔。十八世纪时汤匙多为金或银铸成，价值很高。约翰逊说要数勺子是暗指如果那人不分善恶，会将汤匙偷走。

1

五月的一个周二，早上十一点一刻，我稳坐在巴尼嘉书店收银台后边的凳子上。一边读着克里斯托弗·斯马特的《欢呼吧，羔羊》^①，一边懒懒地瞄着店里那位穿牛仔裤和凉鞋的苗条姑娘。她卡其色的衬衫袖子上卷，由小扣子固定住，卷袖下有若隐若现的文身。因为露得太少，我看不出文身的图案，也懒得猜或者去推测她身体的其他部位上是否还有更多的文身。我更关心的是她肩上挂着的大宽袋子和引起她兴趣的那本弗兰克·诺里斯的小说。

读到“因为我在考虑我的猫，杰夫里”时，我向窗外望去，琢磨起我自己的猫，拉菲兹。窗台的一小角在晴天的时候才能被阳光照到，

^①《欢呼吧，羔羊》克里斯托弗·斯马特所著的宗教诗歌。诗歌写于一七九五年至一七六三年。书名为拉丁语。创作时，斯马特被关在英国东伦敦的疯人院里。被关期间，斯马特感到无家可归的孤独，陪伴他的只有自己的猫杰夫里。这致使斯马特只能将精神寄托于上帝和诗歌。诗中对猫和上帝的关系多有描述，至今仍被爱猫者所乐道。该著作于一九三九年首次被发表。下文对此书有更多解释。

那里正是拉菲兹最喜欢的窝点儿，不论风雨晴天。有时它会用特有的姿势伸展身体，有时它的小爪子会在梦到老鼠的时候动一动。不过这一刻它什么也没做。

我的顾客从她的大包里取出手机。她将手上的书放下，在手机上忙着按起来。过了好一会儿她才把手机放回包里，拿着弗兰克·诺里斯的小说，微笑着朝我走来。

“我在到处找这本书，”她得意地说，“不过因为我不记得书名或作者所以一直没找到。”

“原来如此，我能明白你的难处。”

“不过当我看到这本，”她晃了晃手里的书，“忽然灵光一现。”

“啊。”

“我翻了翻，结果就是这本。”

“如愿以偿。”

“就是啊，你不觉得很神奇吗？而且还有更好的事。”

“什么？”

“这本书有电子版。是不是太完美了？我是说这本书是一百多年前写的，又没有《哈克贝里·费恩》或者《白鲸》那种名气，你明白吧？”

羡慕死你了吧，弗兰克·诺里斯。

“那两本都很有名，所以有电子版也是理所当然。但是《陷阱》？^①弗兰克·诺里斯？而且我在网上一搜，随手点点，书就是我的了。”

“就那么简单。”我应和着。

“是不是太棒了？而且你猜多少钱？”

①《陷阱》著于一九三〇年。是以芝加哥一九〇〇年初麦子期货投机交易市场为背景的三部曲中的第二部。弗兰克·诺里斯不幸于一九〇二年意外去世，使三部曲成了无法完成的作品。

“估计比你手上拿着的那本便宜。”

她看了一眼书页里用铅笔写的价格。“十五块。还算合理吧，我是说这书怎么也是一百多年前写的了，还是精装版的。不过你猜我刚才在网上买它花了多少钱？”

“洗耳恭听。”

“两块九毛九。”

“真是不错。”我回答。

卡洛琳·凯瑟，在离我两条街的贵宾狗工厂店给各种狗做美容。她是我最好的朋友，多数时候也是我的午餐搭档。我们俩轮流从附近的餐厅买午饭带到另一个人那儿去吃。今天轮到她买饭到我这里来。在文身姑娘将可怜的弗兰克·诺里斯丢在收银台的一小时后，卡洛琳翩然而至，掏出今天的双人午餐。

“朱诺洛克？”我问。

“朱诺洛克。”她附和。

“我真想知道他们做的到底是什么。”

她咬了一口，咀嚼了几下咽了下去，然后若有所思地说：“我连这是什么肉都尝不出来，更别说是哪个部位的了。”

“几乎有可能是任何东西。”

“就是啊。”

“不管这是什么，”我说，“我不记得咱们吃过。”

“每次都不一样，”她回道，“而且每次都耐人寻味。”

“有时候甚至好吃得不得了。”我说，然后告诉她弗兰克·诺里斯和文身姑娘的事。

“也许是条龙。”

“你是说文身？还是咱们的午饭？”

“哪个都行。她用你的书店找到她想要的书，然后从亚马逊上买了电子版，还和你吹牛自己干得挺漂亮。”

“她倒是没让我觉得她在吹牛，”我说，“她就是跟我分享了她的胜利。”

“还狠狠地砸回你的脸上，伯尼。而你却好像毫不介意。”

“是嘛？”我考虑了一下。“哦，”我说，“我大概还真是不介意。你知道她听上去还是挺无辜的。‘你瞧我省了十二块，多棒啊！’”我耸耸肩。“至少我的书没丢。我还真有点儿担心她会偷书。”

“在某种意义上，”她回道，“她是偷了。不过如果你都不在乎，我干嘛为你生气。这饭真好吃，伯尼。”

“最好吃的。”

“台中二人组。我都不知道我念对了没有。”

“我至少能肯定你念对了后三个字。”

“最后三个字，”她回道，“永远不会变。”

餐厅在百老汇街和东十一街交会的一角，对面是饶舌酒鬼酒吧，餐厅的招牌设计没有变过，几乎和我的书店同龄。但是店主来自天南海北，煮的食物也不停地换，每一位（或两位）新店主都只将前半部分字刷上。塔什干二人组被瓜亚基尔二人组取代，然后又被金边二人组取代，等等。

我们渐渐对餐厅的改朝换代习以为常——餐厅的地点似乎风水不好——而且每当我们开始厌烦当下的口味时，就可以对下一任店主的食物翘首以待。而且，即使我们每隔几天就会去二人组餐厅，纽约还有很多其他的选择——熟食店，比萨店，餐车店。

然后当坎大哈二人组弃甲而逃，台中二人组接手经营后，一切都变了。

“今天我要早点关门。”我告诉卡洛琳。

“就是今天吗？”

“就是今天，我原本想早点从城里回到饶舌酒鬼找你，但感觉没什么意思。”

“尤其你还只喝巴黎水，是不是，伯尼？你想让我一起去？”

“还是不用了。”

“你确定？因为我早点关门也没问题。今天只有一只苏牧要吹干，主人下午三点来接它，最晚三点半。我可以陪你。”

“踩点那次你就跟着。”

“没什么大不了的，小菜一碟。”

“我觉得这次我还是单独行动的好。”

“两个人好歹有个照应。”

“我不想让监控摄像头拍到你第二次。一次没问题，两次就太可疑了。”

“我可以变装。”

“不行，变装的是我。”我说，“我这次的变装不需要身边跟着一个发型像同性恋的小女人。”

“好吧，至少小女人比矮子好听点。”她说，“而且我这个发型一点都不像同性恋，不过你的话我可以当作参考。那我就在附近转转怎么样？不行？好吧，伯尼，但我得带上手机，如果你需要我——”

“我会打电话的。不过概率不大。我偷了书就回来。”

“先查查亚马逊，”她说，“看看有没有电子版，省得白费工夫。”

2

马丁·格里尔·高顿在一九四六年的某一天停止了给身边的人找麻烦。一场脑瘤让他一命呜呼，整个过程快得让他的熟人和生意场上的朋友羡慕。马丁当了三十多年强盗式资本家，又用同样长的时间金盆洗手，做了位积极的收藏家。他走的那天双手抱头，发出了一声乌鸦啼叫般的怒吼，然后便倒地不起。他倒在高顿堂大厅厚厚的奥布松地毯上，地毯下是大理石地板。从前这里是他的家，死后便成了他的灵堂。

高顿堂盘踞在离哥伦比亚基督医院半公里远的地方，救护车几分钟之内就赶到了，可惜为时已晚。马丁·格里尔·高顿，一八八一年三月七日生於宾夕法尼亚州的拉特罗博，头倒地的时候就几乎完全断了气。

五十年过去了，他的房子仍在。他的前半生拼命赚钱，后半生拼命地花。所有的钱都用在购买绘画和其他艺术品上，并建起高顿堂来

保护他和他的宝贝。

至少当初是这样设想的，有生之年他也确实做到了。原本的住宅如今已成了一座博物馆，每周对外开放六天。外地人很少来这里，旅游指南也极少着墨，它离曼哈顿中区和上东区的博物馆一条街都很远。所以这里一直游客稀少。

来这里的人一定是另有缘由，如果你碰巧来到这边，大多数情况下也会是误打误撞到附近的修道院。“下次我再去高顿堂”你这样告诉自己，只是你永远不会去。

我和卡洛琳五天前第一次来到这里，那天是星期四。我们伫立在一幅戴着羽毛帽的男人的画像前，画框下面的铜片上注明了此作出自伦勃朗。我手中的旅行指南对此表示质疑，并引用了一个常被提起的事实：伦勃朗一生只画了两百幅肖像画，其中三百幅流落在欧洲，四百幅在美国。

“所以这画是假的。”卡洛琳说。

“如果是，”我说，“我们也只是听信这本旅行指南而已。我们可以去大都会美术馆看看真的伦勃朗，但我们之所以认为那儿的伦勃朗是真的也不过是因为它们悬挂的地点。而且为了看那些所谓的真迹，我们还得花上二十五美元门票，这里只要五美元，还没人和我们贴着挤。”

“我最讨厌被挤来挤去。伯尼，这画真是漂亮。你看一眼这人的脸就能感受到他整个人的气质。”

“确实。”

“他肯定是同性恋，你说呢？”

“因为羽毛帽子吗？”

“不，就是他整体散发出来的气质。我不知道自己的直觉靠不靠

谱，尤其是对几百年前的人。我只是喜欢这幅画给我的感觉，谁在乎它是真是假？”

“反正我不在乎，”我说，“我干吗在乎？我又不准备偷它。”

那是上周四的事了，今天是周二，天阴沉沉的，不过天气预报说午夜后才会有雨，一直下到周三晚上。第七台的天气预报管这个叫特别天气报道，我一直不明白能让任何人都在电视上看到的天气预报哪里特别了。

无所谓。高顿堂周三闭馆，所以无论下雨晴天我都不会去。我很喜欢闭馆前一天去参观。在这一天，他们很容易忽略我想要偷的东西。他们的伦勃朗，无论真假，和在墙上挂的、还有柱子上摆的各种展品一样，与我无关，是安全的。

即使如此，我还是觉得晚一天去也没什么大碍。

所以早上我心怀不轨地离开家，兜里装着一个圈，上面套着各种被司法机关视为盗贼专用的金属小物，事实上随身携带它们已经犯法了。但是随身带着超市塑料袋是不违法的，袋子里装着一个棒球帽，一件运动衫和一副墨镜。不过它们对我想要做的犯法的事都有用处。

下午三点，我将我的特价书桌搬进来，给拉菲兹换了新鲜的水，锁门离去。我又拿起超市袋子，当然，盗贼的金属工具仍在贼的兜里。

巴尼嘉书店在大学区和百老汇之间的东十一街上，而高顿堂在华盛顿堡垒大道上。至于你把它归在华盛顿高地区还是内林区则要看是哪个房屋中介来烦你。从我的书店去高顿堂的最佳途径是乘直升机，你应该可以降落在博物馆的房顶上。不过我坐了L线地铁到十四街，然后倒A线一直坐到了第一百九十街。